

一、檢測結果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2300972								
	2.地址： 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3段409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201)機械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					7.採樣日期： 2023年04月08日								
	4.檢測機構名稱：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環署環檢字第085號)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201)								
採樣時 污染源 操作 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20.509 ton/hr	20.646 ton/hr	焚化爐底渣	3.28 ton/hr	3.75 ton/hr	柴油	0 kL/hr	2.47 kL/hr					
	*	*	*	焚化爐飛灰	0.174 ton/hr	0.282 ton/hr	*	*	*					
	*	*	*	反應灰	0.472 ton/hr	0.469 ton/hr	*	*	*					
備註：其它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柴油(0.001%)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 設施 操作 情形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201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24.700 °C	200~260 °C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A202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入口溫度	220.870 °C	200~260 °C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A2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集塵器壓降	19.950 mbar	10~50 mbar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備註：其它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 性質	1 排氣含水率%： 21.75/21.65		2 排氣溫度°C： 138.68/138.63		3 排氣速度m/s： 17.19/17.58									
	排氣含水率平均值%： 21.70		排氣溫度平均值°C： 138.66		排氣速度平均值m/s： 17.39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597.68/1634.02、乾基實測值 1250.18/1280.25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615.85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265.22														
檢測 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採樣/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削減率(%)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粒狀污染物(P1) NIEA A101.77C	11.2	7.8	0.0	11.0	*	*	g/s(MA)	1280.25/1689.93	0.47	*	80/9.1 (mg/Nm ³)		
						6.16	4.67	mg/Nm ³ (L4)						
	氟化物(P6) NIEA A409.71A	11.2	7.9	0.0	11.0	*	*	g/s(MA)	1265.22/1657.44	0.02	*	*		
						<0.33	<0.25	mg/Nm ³ (L4)						
	氟化氫(P7) NIEA A412.73A	11.2	7.9	0.0	11.0	*	*	g/s(MA)	1265.22/1657.44	0.33	*	40/27.9 (ppm)		
						<2.70	<2.06	ppm(L2)						
	二氧化硫(P2) NIEA A413.75C	11.2	8.17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1265.22/1623.28	0.31	*	80/31.8 (ppm)		
						1.4	1.1	ppm(L2)						
氮氧化物(P4) NIEA A411.75C	11.2	8.17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1265.22/1623.28	14.4	*	180/163.6 (ppm)			
					92.6	72.2	ppm(L2)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3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粒狀污染物：ND<1.00 mg/Nm ³ ，氟化物：ND<1.65 µg F ⁻ ，氟化氫：ND<3.00 µg Cl ⁻ ，二氧化硫：ND<0.89 ppm， 氮氧化物：ND<0.48 ppm														
二、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之含氧率測定，依照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辦法第十條規定：自動方式連續測定含氧率， 以連續檢測之含氧率平均值計算。														
三、粒狀污染物、氟化物、氟化氫、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依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要求 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相同														
四、因測值為ND值，故排放量以ND值作為推估計算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葉峻榕		
												盛德		
												陶芬儀代		
												頁次		
												2		

一、檢測結果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2300972								
	2.地址： 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3段409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E201)機械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2)					7.採樣日期： 2023年04月08日								
	4.檢測機構名稱：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環署環檢字第0353號)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201)								
採樣時污染源操作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20.509 ton/hr	20.646 ton/hr	焚化爐底渣	3.28 ton/hr	柴油	0 kL/hr	2.47 kL/hr						
	*	*	*	焚化爐飛灰	0.174 ton/hr	*	*	*						
	*	*	*	反應灰	0.472 ton/hr	*	*	*						
備註：其它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柴油(0.001%)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設施操作情形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201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24.700 °C	200~260 °C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A202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入口溫度	220.870 °C	200~260 °C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A2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集塵器壓降	19.950 mbar	10~50 mbar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備註：其它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 排氣含水率%： 21.75/21.65		2 排氣溫度°C： 138.68/138.63		3 排氣速度m/s： 17.19/17.58									
	排氣含水率平均值%： 21.70		排氣溫度平均值°C： 138.66		排氣速度平均值m/s： 17.39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597.68/1634.02、乾基實測值 1250.18/1280.25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615.85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265.22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採樣/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削減率(%)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一氧化碳(P5) NIEA A704.06C	11.2	8.17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265.22 /1623.28	0.07	*	120/80 (ppm)		
	氧氣(PZ) NIEA A432.74C	*	*	*	*	8.17	*	%(L1)	*	*	*	*		
	以下空白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3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一氧化碳：ND<0.35 ppm，氧氣：ND<0.06 %													
	二、一氧化碳之含氧率測定，依照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辦法第十條規定：自動方式連續測定含氧率，以連續檢測之含氧率平均值計算。													
	三、一氧化碳依新北市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要求，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葉峻榕			
											頁次 2-1			

一、檢測結果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2300972								
	2.地址： 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3段409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E201)機械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					7.採樣日期： 2023年04月08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					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201)								
採樣時污染源操作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20.509 ton/hr	20.646 ton/hr	焚化爐底渣	3.28 ton/hr	3.75 ton/hr	柴油	0 kL/hr	2.47 kL/hr					
	*	*	*	焚化爐飛灰	0.174 ton/hr	0.282 ton/hr	*	*	*					
	*	*	*	反應灰	0.472 ton/hr	0.469 ton/hr	*	*	*					
備註：其它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柴油(0.001%)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設施操作情形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A201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24.700 °C	200~260 °C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A202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入口溫度	220.870 °C	200~260 °C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A2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集塵器壓降	19.950 mbar	10~50 mbar	1615.85 Nm ³ /min	1330~2185 Nm ³ /min								
備註：其它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 排氣含水率%： 21.75/21.65		2 排氣溫度°C： 138.68/138.63			3 排氣速度m/s： 17.19/17.58								
	排氣含水率平均值%： 21.70		排氣溫度平均值°C： 138.66			排氣速度平均值m/s： 17.39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597.68/1634.02、乾基實測值 1250.18/1280.25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615.85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265.22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採樣/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削減率(%)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氯化氫(P6) NIEA A409.71A	11.2	7.9	0.0	11.0	*	*	g/s(MA)	1265.22/1657.44	0.03	*	*/2.04		
						<0.35	<0.27	mg/Nm ³ (L4)						
						<0.37	<0.28	ppm(L2)						
	不透光率(P0)	*	*	*	*	1.2	*	%(L1)	*	*	*	10/10		
	以下空白													
備註	一、氯化氫濃度為氯化物濃度換算，公式如下： 氯化氫濃度(mg/Nm ³)=氯化物濃度(mgF ⁻ /Nm ³)×20÷19 氯化氫濃度(ppm)=氯化物濃度(mgF ⁻ /Nm ³)×22.41÷20													
	二、不透光率監測數據由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提供													
	三、因測值為ND值，故排放量以ND值作為推估計算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葉峻榕				
										盛億代				
										頁次		2-2		